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12-037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2年9月21日开市起复牌。

2012年9月13日,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9月8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方式送达给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孙伟杰先生召集并主持,全体董事经过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HITIC公司已购油气区块的第一期勘探开发投资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区块信息详见《关于HITIC ENERGY LTD.公司已购买加拿大油气区块(米湾湖项目)的公告》。该油气区块尚未进入开发阶段,公司受让后,拟分两期进行开发:一期钻1-2口评价井,确保开发区块的成功和可行性;二期延伸至整个区块,确保所有权。预计单井投产时间为2013年下半年,第一口单井投资回收期预计大于24个月。随开发井的大批投产投资回收期预计将为20个月以下。第一期投资约为1800万加元(约合人民币11,683万元),第二期投资约为2600万加元(约合人民币16,875万元)。

1、第一期勘探开发投资预计需要1800万加元(约合人民币11,683万元)。后续若投入公司将根据需要另行预算,并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对公司的影响

加拿大油田勘探开发业务是公司延伸油气产业链、业务国际化的重要举措,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在非常规油气资源勘探开发、获取相关服务技术方面迈出步伐,随着本次交易的油气区块的勘探开发、生产,公司将获得油气生产的现金流价值和资源储量价值,将会增进与油气公司、油田服务合作和理解,培养一支油藏工程、石油工程技术和运营团队。

油气资源勘探开发后具备两个价值,一个价值就是勘探井和开发井产出的油气产品的销售收益,每年净收益为收入减税金和成本;一个价值就是剩余探明资源储量的资源价值,每桶探明可采储量价值约为6美元以上。

公司在未来2-3年(2012-2014年)处于勘探期,公司每年可以获得成功的勘探井生产的油气产品的销售收益,不会对公司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只有勘探阶段结束,才可以预估资源的全部价值,在此之前不会对公司的收益产生重大影响。

3、后续事项

公司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披露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米湾湖项目具体情况见《关于HITIC ENERGY LTD.公司已购买加拿大油气区块(米湾湖项目)的公告》,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烟台杰瑞钻采设备技术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股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整合公司营销资源、制造资源,提高投资规模效率,公司决定以985.87万元收购控股子公司烟台杰瑞钻采设备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钻采公司")6名自然人股东所持钻采公司32.5%的股权。

本次收购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收购过程中产生的溢价进入公司合并报表的当期损失,交易完成后钻采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钻采公司享有的损益将由收购前的67.5%增加到100%。对公司2012年业绩无重大影响。

议案详细内容请见《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烟台杰瑞钻采设备技术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股权的公告》,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9月13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12-038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HITIC ENERGY LTD.公司已购买加拿大油气区块(米湾湖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本次已购油气区块都是油气资源的探矿权,采矿权的取得是在获得探明储量后获得,尚存在勘探开发失败的风险。

2、该油气区块资源储量预估值与实际值存在差异的风险,预估可采储量与实际可采储量存在差异的风险。

3、该油气区块尚不具备开采条件。

4、预估地质储量和预估可采储量是没有经过第三方认证的,是公司的油藏工程师团队根据临近区块探明情况和经验数据预估的。

5、油气区块在勘探过程中,成功的勘探井会带来油气产品的销售收益,但不成规模,也会产生勘探的当期成本,收支相抵,不会对2013-2014年形成重大利润贡献;剩余探明储量价值是该区块最大的潜在收益,但必须是探明储量后且经过第三方评估才会具备这样的价值,在后续2年的勘探周期里,这个未来价值不会产生经常性收益,当然也不会对公司当期利润形成重大贡献。

6、本次投资属于异国投资,加拿大当地的法律变化对该资源资产的收益将产生影响。

7、该已购区块的测算经济效益存在实际达不到预期的风险。

8、本次投资属于油气资源的勘探投资,资源资产的持有目的是出售或合作获得收益,不会改变公司的主营业务。

二、相关术语

1、可采储量:指在现有经济和技术条件下,可从油气藏中能采出的那一部分油气量。

2、勘探:指为了识别勘探区域,探明油气储量而进行的地质调查、地球物理勘探、钻探及相关活动,是油气开采的第一个关键环节。

3、勘探井:指在尚未探明储量的区域内钻探的井,目的是为了找到油藏的范围,又或者是在已知储量存在的情况下发现油田中的新油藏。分探井和评价井两种。

3、开发:指以经济有效和高效率的方式将已确认的油气从油气田中开采出来的过程。它通常包括开发计划、钻井和完井等步骤。

4、生产:是指将油气从油气藏提取到地表以及在矿区内收集、拉运、处理、现场储存和矿区管理等活动。

5、API 38-43标准:API是指美国石油学会。原油是多种不同的碳氢化合物的混合体,是一种不均匀物质,它通常按照美国石油协会的规定以密度来划分(轻油/中油/重油),即为API值,API 值越高,原油越轻。轻油的API值通常在38 度以上,重油的API值通常在22度以下。API 40重度约为美国大陆中部甜质原油。

6、水平井:指井斜角达到或接近90°,井身沿着水平方向钻进一定长度的井。

7、多段压裂:是指在较长的井段内,利用水力作用使油层形成裂缝,一次完成多个层段压裂施工的过程。

8、页岩湿气:是指从页岩油气藏中提取的甲烷含量低于90%,而乙烷、丙烷等烷烃的含量在10%以上的天然气。

9、凝析油:在油藏状态下为气态,在温度下降或压力减少时则转为液态的碳氢化合物,是戊烷和高级烃的混合物。

10、钻井:是指利用机械设备,将地层钻成具有一定深度的圆柱形孔眼的工程。

11、完井:指建立油气层与油气井井筒之间的合理连通渠道或连通方式的过程,通常包括固井、射孔、压裂。

12、Section:是指1平方英里的面积,等于640英亩。

13、英文"bbl"为桶的缩语,1桶约为158.988升,1桶石油(以33度API比重为准)约为0.134吨。

三、已购油气区块的投资方式

(一)投资方式介绍

已购区块的探矿权是通过受让方式取得的,转让方为Deer Garden Resources Ltd公司,受让为杰瑞股份加拿大控股子公司HITIC ENERGY LTD.公司(以下简称"HITIC公司")。本次油气区块的交易价格是双方谈判协议约定的价格,成交价格为880万加元(按照中国外汇交易中心9月13日1加元对人民币6.4902元中间价约合人民币5712万元)。

本次油气区块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双方介绍

转让方为Deer Garden Resources Ltd公司,成立于2009年3月,注册地为加拿大阿尔伯塔省卡尔加里市(700,744-4th Ave SW ,Calgary, Alberta Canada),该公司为加拿大合法的油气开发公司,以初级油气开发为主要业务。

受让方为HITIC ENERGY LTD.公司,杰瑞股份持有其98%的股份。HITIC ENERGY LTD.成立于2011年09月09号,是按加拿大阿尔伯塔省商业法注册,注册号: 2016284446,注册地点: 加拿大阿尔伯塔省西南区第一大街450号-2500室,主营业务为:油田勘探、开发、管理、生产、储运和油品销售。

四、油气区块基本情况

1、该油气区块最近三年内由加拿大Deer Garden Resources Ltd公司从加拿大政府购得,审批部门为加拿大能源保护委员会(Energy Resources Conservation Board),其权属获得时间情况如下:(1)2010年3月11日获得政府许可类型和号码:005 0510030286#Agreement, 包含Twp.65-18W5、Twp.65-19W5和Twp.66-18W5区域共计32个Section;(2)2010年8月19日获得政府许可类型和号码:054 05410080577#Agreement,包含Twp.66-19W5、Twp.67-19W5区域共计21个Section;(3)2011年3月10日获得政府许可类型和号码:054 5411030489#Agreement, 包含Twp.66-19W5、Twp.67-19W5区域共计11个Section。

2、该油气区块属于页岩湿气、凝析油气带及生油带,开采方式以水平井配合多段压裂进行,主要产品为页岩油(气)、凝析油(气),主要属于非常规石油、天然气资源。

3、该油气区块位于加拿大阿尔伯塔省中部偏西,共计64个Section,面积163.84平方公里(或40960英亩),预估地质储量超过2亿桶,预估可采储量超过2,000万桶,资源品位预计为API38-43标准。目前该区块将进入勘探评价阶段。该探矿权的初始成本为880万加元。

4、该油气区块已经获得加拿大能源部门颁发的许可证,具体如下:

(1)005 0510030286#Agreement。许可类型5 Year P&NG Lease,有效期限2010-03-11至2015-03-11。

(2)054 5410080577#Agreement许可类型4 Year P&NG Licence,有效期限2010-08-19至2014-08-19。

(3)054 5411030489#Agreement许可类型4 Year P&NG Licence,有效期限2011-03-10至2015-03-10。

5、该油气区块不存在质押、查封等权利限制或者诉讼等权利争议情况。

6、该油气区块已按加拿大有关规定缴纳了相关费用,不存在欠费的情况。

7、过去三年,该油气区块拥有人不存在违规开采、环保事故和安全生产事故等受到加拿大相关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8、该油气区块尚未进入开发阶段,公司受让后,拟分两期进行开发:一期钻1-2口评价井,确保开发区块的成功和可行性;二期延伸至整个区块,确保所有权。预计单井投产时间为2013年下半年,第一口单井投资回收期预计大于24个月。随开发井的大批投产投资回收期预计将为20个月以下。第一期投资约为1800万加元(约合人民币11,683万元),第二期投资约为2600万加元(约合人民币16,875万元)。

9、后续经济效益情况

油气资源勘探开发后具备两个价值,一个价值就是勘探井和开发井产出的油气产品的销售收益,每年净收益为收入减税金和成本;一个价值就是剩余探明资源储量的资源价值,每桶探明可采储量价值约为6美元以上。

公司在未来2-3年(2012-2014年)处于勘探期,公司每年可以获得成功的勘探井生产的油气产品的销售收益,不会对公司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只有勘探阶段结束,才可以预估资源的全部价值,在此之前不会对公司的收益产生重大影响。

五、矿业权投资的合规性

1、加拿大对油气开发的主体没有资质条件、行业准入的限制。HITIC公司是政府确认的合法油田作业者。

2、本合同书项下区块审批部门为加拿大能源保护委员会,满足转让的法定条件。

3、HITIC 公司为加拿大注册的法人公司,在加拿大进行油气区块投资不适用境外矿业权投资相关法律规定。

六、矿业权投资的生效条件

HITIC公司于2012年9月10日得到通知加拿大能源部门已于加拿大当地时间2012年9月3日批准本次交易并注册登记,相关许可和权益已经登记至HITIC公司名下,不存在不确定性。注册登记如下:

注册号码	政府许可类型和号码	受让方名称	权益	注册日期
1202692	005 0510030286	HITIC ENERGY LTD.	100%	2012年9月3日
1202692	054 5410080577	HITIC ENERGY LTD.	100%	2012年9月3日
1202692	054 5411030489	HITIC ENERGY LTD.	100%	2012年9月3日

七、该油气区块投资的风险

1、本次已购油气区块都是油气资源的探矿权,采矿权的取得是在获得探明储量后获得,尚存在勘探开发失败的风险。

2、该油气区块资源储量预估值与实际值存在差异的风险,预估可采储量与实际可采储量存在差异的风险。

3、该油气区块尚不具备开采条件。

4、预估地质储量和预估可采储量是没有经过第三方认证的,是公司的油藏工程师团队根据临近区块探明情况和经验数据预估的。

5、油气区块在勘探过程中,成功的勘探井会带来油气产品的销售收益,但不成规模,也会产生勘探的当期成本,收支相抵,不会对2013-2014年形成重大利润贡献;剩余探明储量价值是该区块最大的潜在收益,但必须是探明储量后且经过第三方评估才会具备这样的价值,在后续2年的勘探周期里,这个未来价值不会产生经常性收益,当然也不会对公司当期利润形成重大贡献。

6、本次投资属于异国投资,加拿大当地的法律变化对该资源资产的收益将产生影响。

7、该已购区块的测算经济效益存在实际达不到预期的风险。

8、本次投资属于油气资源的勘探投资,资源资产的持有目的是出售或合作获得收益,不会改变公司的主营业务。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9月13日

证券代码:002353 证券简称:杰瑞股份 公告编号:2012-039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烟台杰瑞钻采设备技术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为整合公司营销资源、制造资源,提高投资规模效率,公司决定以985.87万元收购控股子公司烟台杰瑞钻采设备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钻采公司")6名自然人股东所持钻采公司32.5%的股权。

2、本次收购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审议通过。董事会授权公司高管层办理本次收购相关事宜,包括签署涉及本次收购的相关法律文件(含《股权收购协议》等)。

3、本次收购因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公司章程》规定的"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应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情形,因而不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也不存在需征得债权人同意的情形。本次收购无需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同意。

4、本次收购不存在交易标的资产产权权属不清等情形。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烟台杰瑞钻采设备技术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与李国庆先生等6自然人出资组建,于2004年8月9日取得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莱山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70613228021322,注册资本为400万元(公司持股67.5%,6名自然人持股32.5%),注册地址为莱山区澳柯玛大街7号,法定代表人为孙伟杰先生,经营范围为:石油钻采设备技术研究、开发,石油钻采设备技术服务;油田机械及配件、矿山机械及配件、工程机械及配件、农用机械及配件的生产、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钻采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姓名	身份证或制造号码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说明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70613228004625	2,700,000	67.5%	-
李国庆	3706131976xxxx1516	600,000	15%	钻采公司总经理
崔冬	3706821975xxxx0024	220,000	5.5%	钻采公司副总经理
赵树亮	3706131979xxxx1539	160,000	4%	钻采公司副总经理
肖静	3706021977xxxx102X	160,000	4%	钻采公司工矿事业部经理
赵国文	3702851974xxxx5018	80,000	2%	-
张冬川	5105021964xxxx1931	80,000	2%	钻采公司子公司副总经理
合计		4,000,000	100.00%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李国庆先生等6名自然人所持钻采公司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2、经公司财务部门核算,截止2012年8月31日钻采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资产总额58,603,596.91元、负债总额32,686,463.90元、应收款项总额2,022,905.88元、净资产25,917,133.01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25,278,753.85元;2012年1-8月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49,010,951.60元、营业利润9,056,943.45元、净利润6,795,616.60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684,339.82元,2012年1-8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935,016.14元。钻采公司不存在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等或有事项,净利润中不存在包含较大比例的非经常性损益的情况。

3、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本次收购股权未达到需要具有执行证券、期货业务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情形。

4、本次收购股权事宜不涉及债权债务转移事宜。

四、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收购方):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被收购方):李国庆等6名自然人

1、收购标的:李国庆等6名自然人所持钻采公司32.5%的股权

2、成交金额(总计): 9,858,714.00 元(含税),交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姓名	居民身份证号码	出资额	对应8月末的净资产	成交金额(含税)
李国庆	3706131976xxxx1516	600,000	3,791,813.08	4,550,175.69
崔冬	3706821975xxxx0024	220,000	1,390,331.46	1,668,397.75
赵树亮	3706131979xxxx1539	160,000	1,011,150.15	1,213,380.18
肖静	3706021977xxxx102X	160,000	1,011,150.15	1,213,380.18
赵国文	3702851974xxxx5018	80,000	505,575.08	606,690.09
张冬川	5105021964xxxx1931	80,000	505,575.08	606,690.09
合计		1,300,000	8,215,595.00	9,858,714.00

3、支付方式:公司以自有资金现金方式一次性支付。

4、交易定价依据:考虑钻采公司2012年已经获得但尚未执行的订单将带来利润收益;同时,被收购方6名自然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仍将在公司或公司子公司任职,仍将享受公司福利和激励。因此,按照钻采公司2012年8月31日合并净资产溢价20%作为收购定价依据,被收购公司盈利较高,溢价比例是合理公允的。成交价格与账面值不存在较大差异。

5、交易协议经签署《股权收购协议》后生效。

五、涉及收购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收购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高层人士变动等情况,交易完成后不产生以及潜在的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为整合资源,公司将钻采公司全资子公司烟台迪普钻采设备有限公司2012年8月31日净资产全部划转给烟台杰瑞石油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六、收购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购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收购过程中产生的溢价进入公司合并报表的当期损失,交易完成后钻采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钻采公司享有的损益将由收购前的67.5%增加到100%。对公司2012年业绩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烟台杰瑞石油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9月13日

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ST黄海 公告编号:2012-045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二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本次会议不存在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召开前不存在补充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12年9月20日09:00

2、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2楼2#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4、召 集 人:公司董事会

5、主 持 人:公司董事长孙振华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2人,代表股份118,429,36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255,600,000股的46.33%。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会议。

三、提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根据当前现实需要,将董事会人数拟由 9 名调整到 7 名,其中非独立董事由6名调整为4 名,同时《公司章程》相应内容修改如下:

第一百零六条

原为: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至少应占三分之一。

现修订为: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至少应占三分之一。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118,429,3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 0股;弃权 0 股。

2、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孙振华、王锋、焦崇高、罗永仁、樊培银、王厚宝、杜常功七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其中:樊培银、王厚宝、杜常功三人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上人员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如下:

(1)非独立董事选举

①孙振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118,429,3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 0股;弃权 0 股。

②王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118,429,3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 0股;弃权 0 股。

③焦崇高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118,429,3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 0股;弃权 0 股。

④罗永仁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同意118,429,3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 0股;弃权 0 股。

(2)独立董事选举

①樊培银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118,429,3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 0股;弃权 0 股。

②王厚宝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118,429,3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 0股;弃权 0 股。

③杜常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118,429,3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 0股;弃权 0 股。

以上人员简历请详见公司2012年9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有关内容。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年度薪酬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的将每位独立董事的年度薪酬由2.3万元人民币(含税)提高至4万元人民币(税后),此外,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和专门委员会的差旅费以及按照《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据实报销。

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118,429,3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 0股;弃权 0 股。

4、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会议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齐春雨先生、陈岩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与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梁丽静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以上人员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如下:

①齐春雨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118,429,3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 0股;弃权 0 股。

②陈岩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同意118,429,36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反对 0股;弃权 0 股。

以上人员简历请详见公司2012年9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有关内容。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房立棠、郭恩颖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规范意见》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ST黄海 编号:2012—046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2年9月10日以电子邮件和公司网上办公系统方式发出,同时于2012年9月20日10:30在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金岭工业园3号公司办公楼2号会议室召开现场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另有全体监事会成员、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要求,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孙振华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认真研究,审议通过了各项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与会董事一致选举孙振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王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均为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并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为止。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人员简历请详见公司2012年9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有关内容。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人选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的委员(包括主任委员)人选,任期与本届董事会期限相同,具体如下:

1、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王厚宝先生、独立董事杜常功先生、董事王锋先生出任委员,其中王厚宝先生出任主任委员。

2、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董事王锋先生、董事孙振华先生、董事罗永仁先生、独立董事樊培银先生、独立董事王厚宝先生出任委员,其中王锋先生出任主任委员。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樊培银先生、独立董事杜常功先生、董事焦崇高先生出任委员,其中樊培银先生出任主任委员。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董事孙振华先生、独立董事杜常功先生、独立董事王厚宝先生出任委员,其中孙振华先生出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人员简历请详见公司2012年9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有关内容。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工作需要,由公司董事长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审议并同意公司如下选聘事项:

1、罗永仁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2、王立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3、张志刚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

4、孙荣青先生为董事会秘书职务(副总经理级)。

以上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期限相同。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核了以上人员的提名和任职资格,同意公司董事会以上选聘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对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请详见附后内容。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附: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罗永仁先生,1974年4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工程师。曾任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炼胶分厂设备管理员、设备主管、分厂厂长,AWCM/CI推进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现任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王立宪先生,1963年3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青岛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处副处长、党办主任、总经办主任、总经理助理,青岛黄海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董事兼经营公司、销售公司经理,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志刚先生,男,1967年2月出生,蒙古族,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黑龙江黑化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财务科副科长、内部银行行长、资金科科长、技改中心主任,兼中美碧碧肥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财务部副部长;黑化集团30万吨甲醇项目计财处处长;鲁能集团大雁煤化工有限公司计财处处长;中国化工新材料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贵州水晶集团副总会计师(主持工作)兼财务部部长;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孙荣青先生,1969年7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青岛黄海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炼胶厂设备管理员、工程师,青岛黄海橡胶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联处、外经处、证券办工程师,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工代表监事,并兼任综合办公室主任、管理信息部部长、经营管理部部长、储运部部长等职。现任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作为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广大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在经过询问和了解的基础上,现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以及选聘常务副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之事宜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任职资格合法

经审核以上人员的履历、证书等相关材料,上述人员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等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或禁入尚未解除等情形。拟任职人员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具备出任相应职务应具备的能力。

二、决策程序合法

本次董事会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以及选聘常务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

三、出具独立意见

1、同意选举孙振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王锋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

2、同意选聘罗永仁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王立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张志刚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孙荣青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级)。

3、以上人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期限相同。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樊培银
独立董事:王厚宝
独立董事:杜常功
二〇一二年九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579 证券简称:*ST黄海 编号:2012—047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通知于2012年9月10日以电子邮件和公司网上办公系统方式发出,同时于2012年9月20日13:00在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金岭工业园3号公司办公楼2号会议室召开现场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三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三人,同时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齐春雨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认真研究,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一致推选齐春雨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并至本届监事会期满为止。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齐春雨先生简历请详见公司2012年9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有关内容。

青岛黄海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041 证券简称:登海种业 公告编号:2012—017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报《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及"生物育种能力建设与产业化专项项目"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上海证券报》于2012 年9 月14 日在封三版刊登了记者梁敏、秦菲菲题为《种业新证颁发在即种业龙头有望获更多政策扶持》的文章,称农业部将于 9月中旬颁发新的育繁推一体化企业种子经营许可证,首批确定了48 家企业,入围的上市公司获得生物育种能力建设及产业化专项投资。其中,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入围该名单。

近日,投资者对媒体以上报到较为关注,来电询问《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及"生物育种能力建设与产业化专项项目"的申报情况。

二、有关说明

根据上述媒体报道内容和投资者的关注,公司认真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于2012 年6 月中旬接农业部通知,要求公司参加农业部种子管理局举办的"育繁推一体化"种子企业生产经营许可证培训,并要求公司申报新的育繁推一体化种子经营许可证。公司派人参加了培训,并于2012 年7 月2日向农业部申报了《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申请表》及相关材料。

依据《生产经营农作物种子许可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11 年第3 号),公司符合农业部颁发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企业的相关条件要求,公司有可能获得农业部颁发的《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

截至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农业部颁发的新的《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

(二)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农业部办公厅下发的《关于2012 年生物育种能力建设与产业化专项项目实施方案的复函》(发改办高技[2012]1961号),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农业厅下发的《转发<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农业部办公厅关于2012 年生物育种能力建设与产业化专项项目实施方案的复函> 的通知》(鲁发改高技[2012]1066号),公司申报的"高产玉米新品种培育与产业化开发项目"列入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计划,该项目将获得国家补助资金1200 万元,国家补助资金由财政部根据有关规定审核后下发,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收到的国家补助资金计入递延收益科目,对当期收益不会造成影响。

截至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上述项目的国家补助资金。

依据相关规则,公司将在收到上述项目国家补助资金后另行公告。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尚未收到农业部颁发的新的《农作物种子经营许可证》,且上述项目目前正在申报中,故上述事项具有不确定性,对本公司的影响暂时难以估计。

四、风险提示

鉴于上述事项具有不确定性,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九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12-09-028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2年9月20日上午10:00分在广州市萝岗区科学城光谱中路33号子公司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邱醒亚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数88,580,52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39.65%。

3. 公司6名董事、1名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代表及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代表、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北京市观韬(深圳)律师事务所罗增进律师和刘燕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了以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8,580,52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广州兴森快捷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实施集成电路封装载板建设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8,580,52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观韬(深圳)律师事务所罗增进律师和刘燕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兴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现行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2-051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重庆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深入开展"积极回报投资者"主题宣传活动,使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的分红政策及回报规划、经营发展情况等,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于2012年9月25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点参加"重庆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主题为"积极回报投资者";活动将通过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届时公司高管将与投资者进行网上在线交流和沟通,投资者可以登录"重庆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dqhd/chongqing/index.html)参与互动交流。

本公司出席本次网上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的高管为:公司总裁尚游先生,董事会秘书汤晓东先生,财务负责人叶长春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九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807 股票简称:天业股份 编号:临2012-023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在2012年9月19日、2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公司于2012年9月14日披露了《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详情请见9月14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天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和本公司管理层询证核实,截止目前,除于2012年9月12日披露的《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股权转让框架性协议>的公告》内容外(详情请见2012年9月1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三个月内,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所持天业股份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近期,公司股票交易累计涨幅较大,对应市盈率处于较高水平。为了更好地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董事会现再次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交易风险:

1、本股权转让框架性协议项下交易尚需相关审计、评估、法律核查等结果确定后,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并需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等前置程序,交易存在不确定性。

2、公司投资所涉及的矿业企业将面临一定生产经营、市场和政策等风险,如果该等风险发生可能导致公司该项股权投资价值相应受损。

3、在股权转让顺利实施前提下,本股权转让框架性协议所涉及项目实际产生效益尚需一段时间,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影响。

4、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和信息披露报纸,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002288 证券简称:超华科技 编号:2012-068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2年9月19日下午17:00在股份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9月7日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梁俊丰先生主持,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向广发银行梅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5亿元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向广发银行梅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5亿元。其中普通业务8,000万元,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汇票、国内信用证);非普通业务7,000万元,包括银票质押、银票贴现、100%低风险信贷业务,授信期为一年。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二年九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西南合成 公告编号:2012-33

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为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切实提升公司透明度和投资者回报意识,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2年9月25日(星期二)14:00—17:00,参加中国证监会重庆监管局举办的"重庆市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重庆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dqhd/chongqing/index.html),参与公司本次网上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

出席本次网上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的人员有:财务总监赵亚男女士,董事会秘书杨骁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北大国际医院集团西南合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二○一二年九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597 证券简称:光明乳业 编号:临2012-031号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有媒体报道关于本公司梵古易乳制品分公司生产的小小光明宝宝奶酪产品中添加乳矿物盐的信息。本公司已于今年8月份将市场上销售的该产品全部回收,并及时将情况说明在公司官网www.brightdairy.com上发布。目前本公司正在积极配合上海市技监局的相关调查。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监管部门的要求,迅速进行彻底整改并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同时真诚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特此公告。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盐化 公告编号:2012-033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庾波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9月20日收到庾波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请求辞去所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庾波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自辞职报告经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如辞职报告在送达董事会后两个月内未召开股东大会,辞职报告自两个月期满之日起生效。在辞职报告尚未生效之前,庾波先生将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辞职生效后,庾波先生将不在公司任职。公司对庾波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庾波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董事改选工作。

特此公告。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